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8299542026401

采购单位（甲方）金秀瑶族自治县头排镇人民政府

住所：金秀县头排镇镇南路58号（头排政府）

供应商（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市分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中南路353号1-7层

签订合同地点：来宾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6年4月30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0078299542026401

采购单位（甲方）金秀瑶族自治县头排镇人民政府 采购计划号：JXZC2026-W3-00383

供应商（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市分公司

签订地点来宾市 签订时间 2026年4月30日

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用车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交强险+商业 险+驾乘险	1	项	3,557.47	3,557.47	桂GTP001 桂GUA895	3,557.47
合同总价：（大写） 叁仟伍佰伍拾柒元肆角柒分，（小写） 3,557.47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